

銘傳大學應用統計資訊學系碩士班必選修科目表 (98 學年度入學生適用)

課程名稱		學分	時數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備註
				上	下	上	下	
				授課	授課	授課	授課	
校 定 必 修	英文(一)	2	2	2				
	英文(二)	2	2		2			
	英文(三)	2	2			2		
	英文(四)	2	2				2	
	小計	8	8					
專 業 必 修	統計方法	3	3	3				
	統計理論	3	3	3				
	統計資訊軟體應用	3	3		3			
	論文研討(一)	2	2		2			
	論文研討(二)	2	2			2		
	小計	13	13					
專 業 選 修	調查設計與分析	3	3	3				可承認外所選修課程 最多 3 學分
	實驗設計與分析	3	3	3				
	無母數統計專題	3	3	3				
	迴歸分析研究	3	3	3				
	精算數學	3	3	3				
	生物統計	3	3	3				
	類別資料分析	3	3		3			
	多變量資料分析	3	3		3			
	高等實驗設計與分析	3	3		3			
	時間數列分析專題	3	3		3			
	行銷研究	3	3		3			
	生物資訊	3	3		3			
	存活分析	3	3			3		
	工業統計專題	3	3			3		
	作業研究專題	3	3			3		
	市場調查實務	3	3			3		
	隨機過程	3	3			3		
	應用結構方程模式	3	3			3		
統計諮詢	1	1			1			
資料探勘	3	3				3		
可靠度分析	3	3				3		
總 計	碩士論文	6						本系碩士班必須修滿及格必修暨選修課程達 38 學分以上(不含碩士論文學分)，通過本校研究生學位考試規則規定之各項考試，始可畢業。
	必修學分數	21						
	至少應選修學分數	17						
	合計	44						